

澳門電訊「5G·智慧應用設計比賽」章程

植根澳門近 40 載，由為澳門引入第一代流動通訊，直至現時已實現 5G 戶外全覆蓋，澳門電訊始終如一，透過持續長遠的投資，不斷為澳門引進貼近世界尖端的通訊技術，與澳門共同成長。

隨著澳門電訊實現 5G 戶外全覆蓋，標誌著澳門邁入 5G 新世代，進一步加速「數碼澳門 2.0」智慧城市建設發展，為推動更多智慧應用和生活場景落地澳門，澳門電訊正攜手各界，協力構建更多切合本地需要的智慧應用生態。

而為鼓勵本地人才以更靈活及高效的方式，研發承載 5G 技術三大特性，更切合澳門居民工作、生活及娛樂場景的智慧應用方案，如智慧金融、智慧醫療、智慧護老、智慧教學、智慧出行、智慧旅遊等方案，澳門電訊舉辦「5G·智慧應用設計比賽」，邀請全澳市民參與、構思、探索、研發創新智慧場景應用，驅動本地智慧生態發展，促進全民參與和構建「數碼澳門 2.0」智慧城市。

一. 舉辦單位：

- 主辦單位： 澳門電訊
- 協辦單位： 澳門郵電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
- 支持單位： 澳門工商聯會、澳門智慧城市聯盟、澳門青年創業孵化中心、澳門科學技術協進會、澳門創新發明協會
- 媒體伙伴： 澳廣視、澳門日報、力報
- 贊助單位： 華為公司

二. 比賽主題：

以澳門不同業界的營運、生產，或市民的日常生活為場景，運用 5G 為主軸，利用其超高連線速度、超低時延及海量連接特性，自主研發出切合該場景使用，並可實踐、可延續發展，同時具商業發展潛力的智慧應用方案；用以協助改善、甚至解決現有澳門不同界別在營運或生產的痛點，或提升市民的日常生活質素。

三. 比賽組別：

是次比賽開放予所有澳門居民參與，有興趣人士可以個人名義或不多於五位成員之隊伍名義參與，參與者不得重覆組隊並只限參加以下其中一個組別

- 實作組 — 參賽者／組別需實際製作出作品原型，並於 5G 實驗場域進行驗證
- 概念組 — 參賽者／組別以 5G 網絡為主軸，提出創新應用發展情境的概念提案

四. 參賽資格:

「實作組」

- 年滿十六歲或以上（2004年或以前出生人士）、持澳門居民身份證人士
- 參賽者可以個人或不多於五位成員之隊伍名義參加
- 歡迎在學學生、在職人士或有興趣人士參加

「概念組」

- 年滿十六歲或以上（2004年或以前出生人士）、持澳門居民身份證人士
- 參賽者可以個人或不多於五位成員之隊伍名義參加
- 持澳門證可機構發出之有效學生證

五. 比賽日程（初定）:

2020年9月1日	澳門電訊「5G·智慧應用設計比賽」報名期開始
2020年9月25日	網上報名截止日期
2020年10月5日	澳門電訊「5G·智慧應用設計比賽」講解會
2020年11月15日	實作組及概念組參賽者／隊伍提交概念方案
2020年11月23日	公佈實作組及概念組入圍名單
2020年12月18日	實作組入圍作品中期展示
2021年1月22日	實作組入圍提交完成作品
2021年2月初	評核暨頒獎儀式

六. 比賽資訊:

- 所有報名者／隊伍必須透過活動網站登記；合資格報名者／隊伍將收到澳門電訊的回覆電郵確認。
- 所有參賽者／隊伍不可提交多於一份的參賽作品。
- 所有報名者／隊伍必須按時提交概念方案
 - 「實作組」
 - 描述應用內容、結合之技術及終端裝置、應用範圍、使用對象、預期效益、針對性優化差異、預算等基本資料以作審批入圍資格。如持有作品雛形，亦可製作一段不長於一分鐘的短片作補充。
 - 「概念組」
 - 描述概念設計的目的、使用的技術及設備、應用場景及範圍、使用對象、預期效益、針對性優化差異等。
- 澳門電訊將提供基本培訓課程予比賽入圍者／隊伍，內容涵蓋5G技術、應用案例分享等，並提供5G實驗場地、5G通訊服務、5G設備等技術支援及

諮詢指導。

- 澳門電訊將以實報實銷形式提供研發津貼予實作組的入圍者／隊伍，每組上限澳門幣 5,000 圓整。
- 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及未曾參加其他公開比賽，且不會侵犯任何版權或知識產權；否則參賽資格將被取消，參賽者／隊伍並需負有關責任。
- 倘參賽作品有採用任何商用應用、軟件或硬件，參賽者需主動說明並註明出處。
- 實作組的參賽者／隊伍需親身介紹及展示製成品供作評審，並於 5G 場地進行驗證。
- 概念組的參賽者／隊伍需將創作的應用概念作親身介紹。
- 所有遞交參賽作品之一切版權歸澳門電訊所有。
- 澳門電訊職員不能夠參加是次比賽，以示公允。
- 得獎者／隊伍將與澳門電訊共同擁有作品版權，雙方將制定合作夥伴關係，就得獎作品共同進行運營，推廣宣傳，開拓商機。

七. 評審標準：

「實作組」

- 創新性（30%）
參賽作品為目前市場上尚未出現，並具解決或改善澳門現行生產或生活難點的效能
- 與 5G 連結性（30%）
參賽作品是否能充分突顯 5G 技術特性，於建議領域應用之優勢，並提供 4G 與 5G 的成效差異
- 商業發展潛力及持續性（25%）
參賽作品未來可商化程度，是否能在澳門實際操作，為澳門製造可預見的社會效益或經濟效益並持續性地延續智慧化生產或生活模式
- 自創性（15%）
參賽作品中的創造性貢獻必須是參賽者本人／隊伍構思、完成，參賽者本人／隊伍必須參與作品的制作

「概念組」

- 創新性（30%）
提出之概念新穎，未具備廣泛設想概念
- 切合性（30%）
概念切合澳門實際智慧應用場景需要，解決或緩和澳門各行各業、民生生活等多方面所面對的痛點，提升發展機遇及生活質素

- 可推行性（20%）
概念可被實際製作而成，未來可商化推出市場，且可在澳門實際操作，符合智慧化生產或生活模式的應用場景
- 概念展示（20%）
參賽者／隊伍透過演講，配合簡報、影片等形式，清晰、生動地將概念向評審團展示，讓受眾能夠更容易理解

八. 比賽獎項：

- 實作組優勝獎（不多於兩個項目）：現金獎澳門幣 80,000 及獎座
- 概念組優勝獎（不多於五個方案）：現金獎澳門幣 10,000 及獎座

九. 條款及細則：

- 所有遞交參賽作品之版權於比賽期間歸澳門電訊所有。
- 入圍參賽者／隊伍必須出席總評審作現場簡報，否則當放棄獎項論。
- 參賽作品禁止附有色情、暴力、不雅、不法等元素。
- 比賽結果將以評審團的決定為準，參賽者對比賽結果和獎項不得異議。
- 澳門電訊擁有報道、宣傳、展示、採用及適當修改參賽作品之權利，所有參賽作品不予退回。
- 澳門電訊職員不能夠參加是次比賽，以示公允。
- 澳門電訊保留一切修改參賽條款及對比賽結果的最終決定及任何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
- 參賽者／隊伍一經報名，表示同意以上條款及細則。
- 本章程的中文版本及英文版本倘有任何差異，將以中文版本為主。